

##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近日收到监事潘凤文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。因工作调动，潘凤文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，辞职后潘凤文女士仍在公司任职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，潘凤文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人数少于法定人数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其辞职申请将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监事后生效。在此之前，潘凤文女士仍将履行监事的职责。

潘凤文女士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责，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，公司监事会对潘凤文女士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